《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公布实施新闻发布会上相关部门负责人答记者问

记者 欧阳德珍 整理

2020年12月24日，《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邵阳市村庄规划和村民建房管理条例》公布施行新闻发布会在市人大举行，会上相关部门就两部法规的制定、主要内容、施行等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以下为针对《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的问答内容。

遵守文明出行规则，实现人车分流。

市民在社区服务窗口办事，自觉文明排队。

▶北塔区资枣社区设立分类垃圾站，倡导文明生活。

问：文明行为应当属于道德范畴，为何通过地方性法规来规范文明行为促进工作？

答（市人大监察和司法委申志勇）：法律和道德既有区别，又有不可分割的联系，法律是成文的道德，是最低的道德，道德是内心的法律。道德与法律都是需要遵守的行为规范，道德通过个体的自我遵守实现，而法律通过国家强制力保证实施。我市基于几个方面的考虑通过制定地方性法规来规范文明行为促进工作：一是贯彻落实党中央精神的必然要求，十八大以来党中央多次提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入法入规的要求，并强调力争经过5到10年时间推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全面融入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二是随着社会的发展，不文明行为仍普遍存在且日趋多样化，仅靠道德的约束无法禁止，迫切需要将道德上升为法律法规，依靠国家强制力规范不文明行为；三是通过地方性法规明确政府、社会团体、企事业单位和公民等在文明行为促进工作中的职责和权利义务，规定文明行为的激励机制和保障机制，促进文明行为的开展。当然，条例重点在促进全社会共同参与文明行为促进工作，提升邵阳文明程度，因此大多是促进性的规范，违反条例相关规定一般只做较轻的处罚或者不处罚。

问：《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规定了八大文明行为规范和五大倡导行为规范，具体有哪些内容？

答（市人大法制委刘金花）：条例制定过程中，社会各方反响较为热烈，提出较多意见建议。一是建议规定一些应当积极作为的文明行为，比如孝敬父母等；二是建议规定一些不可为的不文明行为，比如不得随地吐痰等；三是建议规定一些倡导性的文明行为，属于更高层次的文明，比如见义勇为等。我们将前两种情形归纳为八大文明行为规范，在条例第七条至第十四条进行了规定（每条又分别规定了5-11种文明行为），具体内容分别为公共场所文明、交通出行文明、公共卫生文明、校园文明、家庭文明、网络文明、养犬文明和公务文明；将第三种情形归纳为五大倡导性行为规范，在第十五条至第十九条进行了规定，具体内容分别为倡导健康生活、倡导互帮互助、倡导见义勇为、倡导医学捐献和倡导志愿服务的行为规范。

问：《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第九条规定了“不在禁止吸烟的场所吸烟”，但没有规定哪些场所禁止吸烟，请问这是什么原因？

答（市司法局吴善成）：条例第九条第五项规定不在禁止吸烟的场所吸烟，还规定了在非禁止吸烟场所吸烟时应当合理避让他人等内容。条例第二十九条还规定了在禁止吸烟场所吸烟的法律责任。条例没有规定具体的禁止吸烟的场所，是因为省级地方性法规和部门规章已经作出了规定。如省人大制定的《湖南省爱国卫生条例》第十三条，规定了禁止吸烟的场所；卫生部制定的《公共场所卫生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十八条明确规定，室内公共场所禁止吸烟。

问：《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有哪些促进性规定？

答（市公安局龙卫平）：《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是我市第一部促进性地方性法规，大部分内容都是促进规定，具体而言，主要有以下内容：一是第五条规定人民政府要保障文明行为促进工作经费；二是第六条规定文明行为促进是全社会的共同责任；三是规定五大倡导性文明行为规范；四是在第二十条规定了实行不文明行为重点治理清单管理制度；五是在第二十一条、第二十二条规定文明创建和文明实践制度；六是在第二十三条规定文明行为引导与监督；七是在第二十四条规定表彰奖励制度，为先进人物的举荐、评选、表彰、礼遇、帮扶和奖励等提供法律依据；八是在第二十五条规定人民政府应当遵守文明行为提供基础设施设备保障；九是在第二十六条规定媒体应当开展文明行为的宣传和不文明行为的监督工作。

问：《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对评选先进典型人物有哪些方面的规定？

答（市文明办黄光荣）：《邵阳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第二十四条规定，市、县（市、区）人民政府应当建立健全邵阳好人、道德模范等先进人物的举荐、评选、表彰、礼遇、帮扶等机制，鼓励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评选、表彰、奖励其职工、成员的文明行为。近年来，市文明办连续开展了六届道德模范评选表彰、连续三年组织了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双十最美”评选表彰活动，每季度发布“邵阳好人”和新时代好少年。同时，制定完善道德模范等各类先进典型礼遇帮扶制度，对生活困难的道德模范及各类好人等典型给予一定帮扶。邵阳好人馆于今年1月建成开馆，集中展示宣传各类道德典型的先进事迹。下一步，市文明办将会同相关部门进一步健全完善道德模范、邵阳好人、新时代好少年等先进典型的评选机制，督促协调相关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和其他组织开展评选、表彰活动，在先进典型选树、激励等方面制定具体细则，努力营造好人好报、德者有得的浓厚氛围。对评选先进典型人物的具体规定，主要是：有较好的政治思想素质，有鲜明的时代特征，有扎实的先进事迹，有广泛的群众基础，在全社会有一定代表性，并能广为学习宣传。